单证MPA学生提交材料清单

（1）《攻读硕士学位人员学位审批材料A》（一式一份）、《攻读硕士学位人员学位审批材料B》（一式一份）。

申请人需按格式要求填写姓名、学号、院系、专业以及指导教师姓名

学号：以录取通知书或学生证的学号为准

　 院系：政府管理学院

专业：公共管理

（2）《攻读硕士学位人员信息审核表》（一式二份）：一寸相片上加盖单位公章，其他内容按要求填写。

（3）指导教师对硕士学位论文的学术评语（一式二份）

原件手签名！！学生在校内门户填写相关信息后，再由导师在其校内门户填写、打印、签字后交MPA教务

注意！无导师评语，毕业生没有申请评审及答辩的资格，教务办不能接收毕业生的申请材料。

（4）硕士学位论文评审论文3份 （**+电子版**）

（5）学位论文原创性声明和使用授权说明；申请人和导师签名（一式二份）

**※** 以上材料均可上校内门户下载打印

**“+电子版”**指提交文本文件之前请先发送E-mail电子文件；“电子版”指仅发送E-mail电子文件；电子文本题目：学号＋姓名＋班级

**本院通讯地址及邮编**：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 教务办(廖凯原楼125室)；100871

**联系电话**：62751442；62753903

E-mail: [impa@pku.edu.cn；mpa@pku.edu.cn](mailto:impa@pku.edu.cn；mpa@pku.edu.cn)。